

证券代码：601608

证券简称：中信重工

公告编号：临2020-017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4日披露了《中信重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和现金分红的规定，公司拟以2019年12月31日总股本4,339,419,29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071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30,809,876.98元（含税）。

公司本次拟现金分配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6.36%，略低于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有关要求，补充公告如下：

一、行业特点及公司自身发展战略及资金需求

公司所处行业为重型机械行业，重型机械行业是为国民经济和国防建设提供各类技术装备的制造业，是一个国家和地区工业化水平与经济技术综合实力的标志，也是关系国家、民族长远利益的基础性和战略性产业。当前，整个重型机械行业正面临着发展工业互联网，向

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升级的关键阶段。

为巩固和提升公司打造高端制造企业的“硬科技”综合实力，确保经营规模和效益的持续增长，需要公司保持发展定力，聚焦先进装备制造主业，通过加大资本投入并辅以充足的现金流，持续强化科技创新能力，持续强化市场开发能力，持续强化核心制造能力，持续强化客户服务能力，持续强化产业化和工程化能力，构建核心人才队伍，以应对市场与产业的变化与革新。

二、公司留存收益着眼于提高投资者长期回报

近年来，公司集中发力并推进装备制造业、机器人及智能装备、高新技术（JM 融合）三大领域，公司须提前做好资金规划及配置安排，保证“5+1”产业板块业务发展资金需求的同时，提升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基于此，为满足公司技术创新投入、已规划项目建设、对外合资合作、生产经营计划的顺利实现的资金需求，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有利于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广大投资者对于现金回报的利益诉求，公司提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同时，2020年初，国内新冠肺炎疫情突发，公司采取各种措施积极应对，从目前看对公司总体生产经营的影响不大。但近期新冠肺炎疫情全球加速蔓延和扩散，已对全球经济造成冲击，后续影响难以判断。为积极应对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公司留存部分收益，积极做好各项应对。

鉴于上述，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宏观经济发展态势等因素，从平衡公司当前资金

需求与未来发展投入、股东短期现金分红回报与中长期回报的角度考虑，提出了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技术创新投入、已规划项目建设、对外合资合作、日常营运资金以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三、董事会会议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23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基于公司产业经营发展的内在需要，对流动资金的需求量不断增加，同时公司需要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公司本着既及时回报股东又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原则，董事会提出上述分配预案。我们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同意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后方可实施。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本公司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的具体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通过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2019年年度现金分红投资者说明会，有关会议通知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4日